

荃灣區射箭比賽 2025/26

章 程

(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認可賽事)

活動編號：TW251134ARC (新秀組 / 初級組/ 中級組)

日期：2026 年 1 月 18 日(星期日)

後備日期：2026 年 1 月 25 日(星期日)

時間：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地點：荃灣城門谷運動場 (地址：荃灣城門道 21 號)

資格：1. 6 歲(即 2026 年 1 月 18 日滿 6 歲)或以上人士及符合有關組別的參加資格均歡迎報名參加
2. 所有參賽射手須於截止報名日期或之前完成中國香港射箭總會新會員註冊或續會手續(如適用)，否則將不獲參賽資格。所有以臨時註冊身份參賽的射手必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此外，所有教練亦須於截止報名日期或之前完成中國香港射箭總會續會手續，否則將不獲總會教練鳴謝計劃提名資格。

名額：新秀組: 84 人
初級組: 42 人
中級組: 42 人

組別及參加資格	新秀組	： 設個人男、女子反曲弓組
	參加資格	： 曾參加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中國香港射箭總會或其屬會或各認可團體所舉辦之射箭訓練班，而未達初級組參賽資格者皆可申請。 新秀組參加者必須獲教練或屬會推薦，才可參賽。
	初級組	： 設個人男、女子反曲弓組
	參加資格	： 參加者必須為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註冊的初級射手。
	中級組	： 設個人男、女子反曲弓組
	參加資格	： 參加者必須為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註冊的中級射手。

(所有比賽組別的參賽資格以中國香港射箭總會紀錄的射手資歷為準，如參加者於相距不足十個工作天的賽事升組，將安排留原組作賽，惟成績不作計算，及在此情況不設退款。)

費用：每位港幣 20 元正
(15 歲以下人士、60 歲或以上人士、全日制學生或殘疾人士，如於繳費時出示有效證明文件，可獲半費優惠。收費劃分以比賽日(即 2026 年 1 月 18 日為計算基礎。)

報名日期：2025 年 11 月 8 日至 14 日 (首階段抽籤)
2025 年 12 月 5 日至 11 日 (公開報名，首階段抽籤後的餘額以先到先得形式分配)

報名辦法： 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遞交申請

****新秀組參加者注意事項****

- (i) 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遞交申請;
 - (ii) 及於指定日期內向“專用表格索取處”遞交專用表格
- “專用表格”遞交日期

抽籤報名: 2025 年 11 月 8 日至 14 日

公開報名: 2025 年 12 月 5 日至 11 日

- 新 秀 組 專 用 表 格 索 取 處** :
-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荃灣楊屋道 45 號楊屋道市政大廈 3 樓)
 - 2. 楊屋道體育館 (荃灣楊屋道 45 號楊屋道市政大廈 4 樓)
 - 3. 荃灣西約體育館 (荃灣海安路 68 號)
 - 4. 荃景圍體育館 (荃灣美環街 38 號)
 - 5. 荃灣體育館 (荃灣永順街 53 號)
 - 6. 蕙荃體育館 (荃灣廟崗街 6 號)

專用表格： 索取處 / 遞交處 開放時門	荃灣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康文署荃灣區轄下體育館 及城門谷運動場
	星期一至五	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	上午 7 時至晚上 11 時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 射程及靶幅：**
- 新秀組 : 18 米雙輪(80 厘米內六環靶面)
 - 初級組 : 30 米雙輪(80 厘米內六環靶面)
 - 中級組 : 50 米雙輪(80 厘米內六環靶面)

- 報到時間：**
- 新秀組 : 上午 8 時 30 分時至 9 時正
 - 初級組 : 下午 1 時 45 分至 2 時 15 分
 - 中級組 : 下午 1 時 45 分至 2 時 15 分
- (報到時間可能因應實際報名人數作出修改, 請留意中國香港射箭總會網上最新資訊
中國香港射箭總會網址: <http://www.archery.org.hk>)

- 裝 備：**
- 1. 參賽者可穿長袖或短袖上衣, 但肩膀必須被遮蓋, 同時上衣長度在開滿弓時必須仍能遮蓋腹部, 不可穿著背心; 不可穿有任何迷彩式樣之衣著; 可穿運動褲或西褲, 不可以穿牛仔褲或牛仔布材質的褲; 如穿著短褲, 垂直雙手時, 短褲腳的長度必須長過手指尖到達的位置。所有進入場區內之人士均需要穿著密頭包蹣運動鞋。凡運動員之比賽服飾有違規情況, 裁判員可作口頭警告並紀錄在案, 屢勸不聽之運動員有可能被終止參與總會賽事。
 - 2. 中級、初級及新秀組運動員只可使用反曲弓和 WA 射箭標準及規則所指定之任何裝備。
 - 3. 所有比賽用的箭, 總會註冊射手必須在箭杆上劃上個人姓名縮寫、總會註冊編號及屬會簡稱(備註: 射手姓名例如 CHANTAIMAN 其英文縮寫必須為 TM CHAN。); 臨時註冊射手必須在箭杆上劃上個人全名及屬會或團體簡稱 (如適用)。而每組比賽所用的箭, 其箭杆、箭尾及箭羽的顏色亦必須相同, 以及為每支箭寫上不同編號。
 - 4. 運動員必須自備所有比賽裝備, 大會將不會提供借用服務。

裁 判： 比賽的執法工作由合資格裁判擔任, 各參加者須服從裁判的判決。

計 分 方 法： 全部比賽使用 WA 靶面方法計分, 如有爭議, 由大會裁判作最後決定。

獎 勵： 各組別設冠、亞、季軍獎, 各獲獎盃乙個。
(海外射手將不會獲得任何獎項, 比賽所取得之分數也不會被計算為香港紀錄。)

- 惡劣天氣安排** :
1. 如在比賽當日，香港天文台於上午 6 時 30 分仍發出 3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該日賽事即告取消。賽事將順延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星期日) 的原定時間在城門谷運動場舉行。大會恕不另行通知，敬請留意。
 2. 如因天氣或其他原因延誤，以致時間不足，大會有權以運動員已賽的成績作最後判決，運動員不得異議。(天氣報告查詢熱線:1878200)

- 備註** :
1. 參賽者只可按參賽資格填報 1 組賽事。如比賽當日發現參加者填報多於 1 組賽事，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及成績；
 2. 任何項目如截止報名後人數少於兩人，該項比賽即告取消，已報名的參賽運動員可獲退回報名費用。
 3. 如比賽當日任何組別只有 1 人出席賽事，賽事仍如常舉行。
 4. 參賽者於報到時間內及出賽時必須出示有效之中國香港射箭總會註冊會員證及有效之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如香港身份證、學生証或學生手冊等)予大會職員查閱。逾時報到，或未能出示註冊會員證或有效之身份證明文件者，其參賽資格將會被取消。所繳費用概不退還。

香港居民

5. 香港身份證正本
6. 11 歲至 14 兒童：香港身份證(正本或副本)。
7. 11 歲以下兒童：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簽證身分書/回港證/前往港澳通行證(正本或副本)，如所出示身份證文件沒有相片，必須同時出示附有相片的有效學生證/學生手冊正本，以供查核。

非香港居民

報名參加活動時使用的有效旅遊證件正本(例:護照、往來港澳通行證)。

如參加者未能出示有效證明文件或所提供的文件正本與報名表格的資料不符，均不得出賽及會被取消參賽資格，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參加者不得異議。

8. 如比賽當日發生特殊情況，大會基於安全考慮，會修改賽程、停賽或取消賽事。
9. 若參賽者已進行其中一輪賽事，如餘下的賽事因天氣關係或其他原因而不能進行比賽，本署將不會退還有關款項。
10. 缺席的參賽者視作棄權，所繳費用概不退還。
11. 被大會取消參賽資格的參賽者，所繳費用概不退還。
12. 射箭節奏由大會決定，參賽者不得異議。
13. 參賽者請自備器材。
14. 若參賽者在比賽期間被發現其動作有可能構成危險，經裁判員口頭警告後再犯(即合共 2 次或以上)，可被終止比賽資格。如參賽者未得他人同意，擅自觸弄他人的弓箭器材，或塗改分紙，或於器材檢查後擅自改用不合規則的比賽器材，或以不誠實的方式比賽，當值裁判長有權立刻終止該參賽者的參賽資格，並令其即時離場。
15. 所有被終止比賽的參賽者，當日所得的分數及紀錄將全部作廢。
16. 除本章程列明各項規則外，其他賽例均依據中國香港射箭總會本地賽事守則。
17. 比賽附件資料 (例: 章程、抽籤結果、排靶表、參賽者須知及比賽流程等)，請登入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 (My SmartPLAY App)、SmartPLAY 網頁及智能自助服務站查閱，不設郵寄服務，如有任何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18.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大會有權隨時修改，參賽者不得異議。
19. 若教練需要借用教練背心，必須為有效的總會註冊教練，並向報到處工作人員出示有效的會員證。
20. 為加快報到流程，射手請於報到前由中國香港射箭總會網頁下載並填妥「比賽箭支資料申報」及留意「失箭處理程序」。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國香港射箭總會 協辦
荃灣區射箭比賽 2025/26
新秀組 專用表格

活動編號： 荃灣區射箭比賽 2025/26 新秀組 TW251134ARC

個人資料備註：

- 你提供的資料，只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的康體活動報名事宜、統計、日後聯絡及活動意見調查之用，亦只限獲本署授權人員方可查閱有關資料作前述目的之用。
- 遞交申請表後，如欲更正通訊電話、通訊地址及職業等或查詢個人資料，請與荃灣區康樂事務辦事處職員聯絡。而其他填報資料則不得更改。
- 申請人必須填寫以下報名表格內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及聲明書，如你未能清楚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申請恕不受理。

屬會名稱： 中國香港射箭總會

註冊編號 (如適用)：

申請人資料：

(資料必須與身分證明文件相同；英文字母請以正楷填寫，並在有"*" 號的項目刪除不適用者)

姓名：(中文) (英文) 教練姓名： (編號)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類別： () (*香港身份證/香港出生證明書/護照/其他)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年齡： 性別*： 男 / 女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提電話)

如申請人於活動時遇上緊急事故，請致電。 與(姓名) 聯絡。

(在填寫緊急聯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前，請考慮應否先徵得其同意)

聲明：(申請人必須填寫)

此參賽聲明書由 ☐ 申請人 (申請人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家長/監護人 (申請人未滿十八歲) 填寫。

我(* 申請人 / 家長或監護人)

- 我/申請人聲明在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全部屬實，並符合大會所訂的參加資格。我/申請人明白，若有虛報資料，將會被即時取消所有參加資格，所得成績亦告作廢，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 我/申請人聲明已詳細閱讀有關活動章程及同意遵守有關內容。
- 我/申請人願意遵守賽會規則進行比賽及服從裁判判決。
- 我/申請人健康及體能良好，適宜參加是次比賽。如果我/申請人因我/他/她的疏忽或健康或體能欠佳，而引致於參加這項活動時傷亡，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則無須負責。
- 我/申請人明白如我/申請人若以他人冒名頂替參加賽事，我/申請人在是次比賽所獲得的所有項目成績及獎項將被取消。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的 申請人須填寫此欄	未滿十八歲的申請人 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此欄	# 新秀組參加者的推薦聲明 本會(屬會名稱)/本人(註冊教練姓名) 推薦上述參加者參加此項比賽。
申請人簽署	家長/監護人簽署	屬會蓋章/教練簽署
日期	家長/監護人姓名	教練註冊編號 (如適用)
	日期	日期

確認回條
(交予參加者)

姓 名：

遞交日期：

本署蓋章：